

证券代码: 832294

证券简称: 鑫乐医疗

主办券商: 财达证券

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8年11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 河北省新乐市南环路189号
- 3.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 苗利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1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7,803,600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3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,业绩稳定,同时考虑到公司的成长性,为持续回报股东,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,公司拟进行权益分派。根据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(未经审计),截止2018年6月30日,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4,358,245.13元,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7,144,168.17元。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86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,265,600.00元；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号）执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7,803,6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增加一照多址地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，按照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石政办发【2016】74号文的规定办理一照多址，地址增加新乐经济开发区兴业大街2号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7,803,6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8日